

台山市广海镇 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TERRITORIAL SPATIAL MASTER PLANNING OF GUANGHAI

2021-2035年

台山市广海镇人民政府 2024年06月



前言 | PREFACE

广海镇地处粤港澳大湾区西南部，位于江门市台山市东南端，靠山近海，是古代海上丝绸之路的重要节点。广海镇是广东省中心镇，是江门发展海洋经济的重要镇，当前正谋划打造海洋经济产业园区，拥有省农产品加工示范区（广海园区）、广海渔港经济区、大沙环保工业园等重点发展区域，未来发展前景良好。

乡镇国土空间规划是对市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要求的细化落实，是乡镇人民政府对本行政区域国土空间保护开发、利用修复做出的具体安排，是开展乡镇详细规划、相关专项规划和村规划的编制依据、是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的法定依据。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广东省、江门市、台山市工作要求，广海镇人民政府组织编制了《江门市台山市广海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以下简称《规划》）。



目录 | CONTENTS

- 01 规划总则
- 02 目标定位
- 03 国土空间保护发展总体格局
- 04 自然资源保护与利用
- 05 国土综合整治和生态修复
- 06 镇村统筹发展
- 07 综合支撑体系
- 08 规划传导与实施



01 规划总则

- 指导思想
- 规划原则
- 规划期限
- 规划范围



规划总则

1.1 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坚持走中国式现代化道路，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实施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区域重大战略、主体功能区战略、新型城镇化战略、乡村振兴战略为牵引，深入落实省委、省政府与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坚持高质量发展要求及“一核一带一区”区域发展格局，借力台山争当江门东部高质量发展主力军势头，牢牢把握“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绿美广东生态建设、海洋强省建设、文化强省建设等重大历史机遇，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立足自然地理格局、资源禀赋以及发展特征，突出地域特点、文化特色、时代特征，对全域全要素空间资源布局进行长远谋划及统筹安排，努力实现广海镇国土空间的高水平保护和高效率利用。



规划总则

1.2 规划原则

生态优先、绿色发展

坚持底线安全思维，严格落实上级规划的管控性要求及约束性指标，严守粮食安全、生态安全、国土安全。助力绿美台山生态建设，形成绿色发展方式及生活方式，增强国土空间韧性及可持续发展的竞争力，推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战略引领、高效发展

坚持制造业当家，推动创新引领、城乡融合，立足广海镇本土自然及人文禀赋以及特征，构建科学合理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总体格局，促进农业发展区、生态发展区、城镇发展区协调发展，提升国土空间开发保护质量及效率。

以人为本、注重品质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以广大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规划的出发点及着力点，聚焦人民最关心的教育、医疗、养老等民生问题，提高交通、市政、公服等设施供给水平，推动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发展，提升人居环境质量。

传承文化、彰显特色

坚定文化自信，健全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注重文明传承和文化延续，统筹协调城乡建设和历史文化保护的关系，加强历史建筑风貌管控，切实做到在保护中发展、在发展中保护，让城市留下记忆，让人们记住乡愁，彰显广海绿美侨乡风采。

多规合一、智慧规划

坚持“一张蓝图干到底”，衔接落实上级发展规划与国土空间规划，统筹集成各类规划重点项目，形成“一本规划、一张蓝图、一个平台及一套机制”，强化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对相关专项规划及详细规划的指导约束作用。提出规划实施保障有效措施及机制，全面提升广海镇城乡治理体系及治理能力的现代化水平。

规划总则

1.3 规划范围

本规划国土空间范围含镇域和镇区两个层次。

镇域层次范围包括广海镇行政辖区内全部国土空间，总面积

132 平方公里。

镇区层次范围为北部至西部沿海高速，南部至海边，西部以西线公路为界，东部以东线G228(往赤溪方向)为界，涉及广海城社区、环城社区、奇石村及靖安村部分区域，面积 **12** 平方公里。

1.4 规划期限

本规划基期为 2020 年，期限为2021年至2035年，其中近期至2025年，远景展望至2050年。



02 目标定位

- 发展定位
- 城镇性质



目标定位

2.1 目标愿景

全面落实广东省、江门市、台山市战略要求，深入实施“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与绿美广东生态建设，积极融入江门市“一带两区两轴”海洋经济空间发展新格局，将广海镇建设成为**海丝文化底蕴深厚、渔港风情独具魅力、海洋经济健康发展、港产城深度融合的**

“海丝遗韵古镇，蓝色渔港新标”

2025

至 2025 年，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水平稳步提高，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更加优化。

2035

至 2035 年，国土空间开发利用效率和水平显著提升，基本形成生态宜居、韧性安全、高效集约、陆海统筹的高品质国土空间。

2050

展望2050年，全面形成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国土空间格局，实现社会民生、产业经济、生态环境全面繁荣发展，建成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现代化城镇。

2.2 城镇性质



03 国土空间保护发展总体格局

-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总体格局
- 底线管控与约束



国土空间保护发展总体格局

3.1 国土空间保护发展总体格局

构建“一轴一带三区”的国土空间开发格局

“一轴”即“港城融合发展轴”；“一带”指“蓝色经济带”；“三区”指海洋经济发展区、城镇综合服务区、农渔业发展区。

维系“一屏一廊一链”的国土空间保护格局

“一屏”指东北部大隆洞山脉生态屏障。“一廊”指大隆洞河生态廊道。“一链”指广海湾生态保护链。

3.2 底线管控与约束

严格保护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

全镇耕地保护目标不低于16.93平方公里（2.54万亩），其中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14.97平方公里（2.25万亩）。

巩固落实生态保护红线

全镇划定生态保护红线面积22.41平方公里，均为水土保持类红线。

合理划定城镇开发边界

全镇划定城镇开发边界总规模5.55平方公里，均为城镇集中建设区。

04 自然资源保护与利用

- 水资源与湿地
- 森林资源
- 耕地资源
- 矿产资源
- 海洋资源



自然资源保护与利用

4.1 水资源与湿地

落实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实行水资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双控。加强河湖管理范围保护、水源地涵养和综合治理，推进水资源保护和利用。加强天然湿地保护与恢复，提升沿海湿地生态环境。

4.2 森林资源

重点保护镇域西部集中连片分布的天然林，推进生态公益林建设。强化镇域绿美生态建设，有序开展造林绿化活动，落实年度造林绿化任务，优化林地结构与布局。严控天然林地转为其他用途，严禁擅自改变公益林地性质。

4.3 耕地资源

强化耕地用途管制：分类明确耕地用途，严格落实耕地利用优先序；坚持“以补定占”，强化耕地总量动态平衡；坚决制止耕地“非粮化”、防止耕地“非农化”。合理开发耕地后备资源，坚持“以补定占、先补后占”原则，合理开发区域内耕地后备资源，实现耕地“占补平衡”与“进出平衡”。

4.4 矿产资源

严格落实市级规划传导的名录和指标，强化矿产资源开发利用监管，规范矿产资源勘查开发管理行为。

4.5 海洋资源

落实海洋规划分区，明确海洋空间保护利用方向及主导用途。落实新修测海岸线，将广海镇海岸线划分为严格保护岸线和优化利用岸线两种类型，实行岸线精细化管理。

05 国土综合整治和生态修复

- 生态系统修复治理
- 全域土地综合整治
- 存量建设用地盘活利用



国土综合整治和生态修复

5.1 生态系统修复治理

以“绿美广东”生态建设为抓手，加强大隆洞山脉生态屏障的整体保护，推动河道清障联通与污染治理，构筑生态韧性的河网通道，保护修复典型海洋生态系统，推进历史遗留矿山修复，分类实施矿山生态修复，加强土壤污染源头防控，加强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涉重金属行业污染防控。



5.2 全域土地综合整治

◆ 以全域土地综合整治促乡村振兴

通过农用地整理、建设用地复垦、乡村生态保护修复，**有效挖潜农村建设用地内部潜力**，因地制宜增加耕地面积，实现空间格局优化、产业发展提升、乡村环境改善、全域高质量发展。

国土综合整治和生态修复

5.2 全域土地综合整治

◆ 提质增效农业生产空间

实施**农用地综合整治**，通过农用地整理补充耕地、高标准农田建设、宜耕后备耕地资源开发复垦等手段，提高耕地数量与质量，改善农田生态环境，促进农业规模化经营和现代化发展。

◆ 加快推进乡村建设用地整理

通过增减挂钩、增违挂钩、增存挂钩等方式，分级分类逐步推进生态和农业保护区内的现状建设用地、临时用地、闲置或低效零散建设用地等各类减量区的建设用地复耕复绿。

5.3 存量建设用地盘活利用

◆ 加快闲置低效用地处置

严格落实建设用地“**增存挂钩**”机制，大力推进批而未供和闲置土地处置。

◆ 稳步推进“三旧”改造

稳步推进“**旧城镇**”“**旧厂房**”等**低效建设用地改造**，充分挖掘土地潜力，促进城乡用地集约高效利用，提高土地产出效益，合理提高土地开发强度，推动土地开发提质增效。

◆ 明确更新改造指引

对改造分区内存量用地实行**差异化**改造策略，即重点改造、综合整理、盘活促进及逐步腾退四类。

06 镇村统筹发展

- 构建三产协同发展的现代产业体系
- 分类引导乡村发展建设
- 保护传承重要历史文化遗产



镇村统筹发展

6.1 构建三产协同发展的现代产业体系

◆ 积极建设现代渔港经济区

持续推动广海渔港建设成为国家一级渔港，打造集渔船安全避风、水产品精深加工、海产品集散交易、休闲渔港旅游等功能于一体的现代综合型示范渔港，实现“渔工贸游”一体化发展的三产融合发展体系。

◆ 奋力开拓蓝色经济新高地

抢抓海洋强省建设契机，借助“大桥经济”优势，积极承接广深港澳等粤港澳大湾区核心城市产业外溢，构建育苗养殖、水产品精深加工、冷链物流等现代化海洋牧场全产业链，发展海洋新材料、海洋生物医药等海洋新兴产业，打造台山蓝色经济发展的新高地。

◆ 全力促进全域农文旅深度融合

坚持以旅兴农、以旅兴文，充分利用广海山海景观资源与渔港、卫城、石刻等历史人文资源，协同打造全要素、新体验的镇域旅游精品线路，构建全域化景区



镇村统筹发展

6.2 分类引导乡村发展建设

优化细化村庄分类布局规划，针对各个村庄不同的地理区位、资源禀赋等优势提出各类村庄规划重点与要求，将广海镇各村落分为**集聚提升类**和**城郊融合类**两种发展类型。

集聚提升类

靖安村、城北村、团村村、中兴村、双龙村。

城郊融合类

奇石村、鲲鹏村。



镇村统筹发展

6.3 保护传承重要历史文化遗产

构建类型齐全、等级分明的历史文化保护传承体系，包括**不可移动文物**、**古树名木**、**非物质文化遗产**等。大力推进海丝史迹考古公园（广海片区）建设，沿袭海上丝绸之路文脉传承，搭建海丝文化交流窗口。

不可移动文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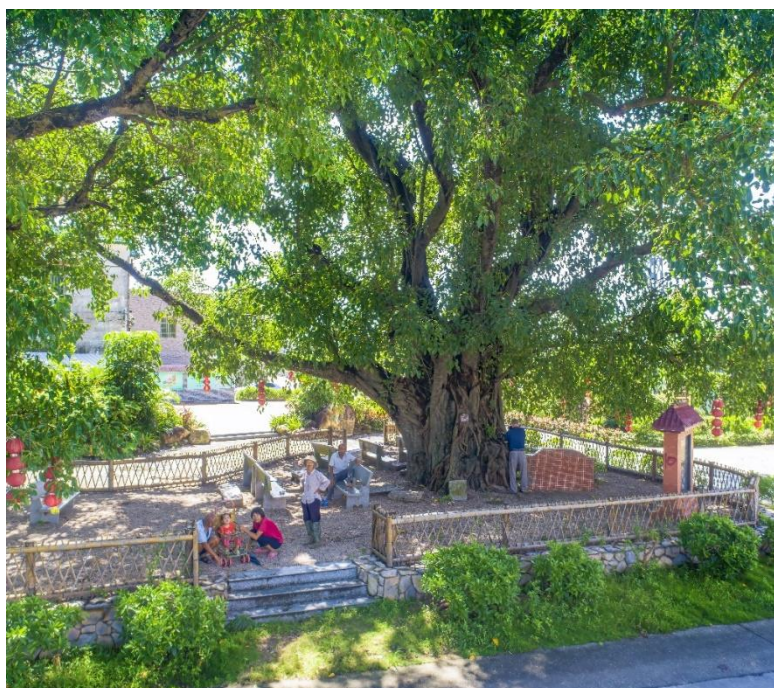
2处省级文物保护单位：**紫花岗摩崖石刻、广海卫城城墙遗址(含紫花岗烽火台)**；
45处未定级不可移动文物。

古树名木

国家**一级**古树：**3棵**；
国家**二级**古树：**3棵**；
国家**三级**古树：**18棵**。

非物质文化遗产

2个江门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广海打龙船**”和“**广海咸鱼制作技艺**”



07 综合支撑体系

- 构建外联内畅的综合交通体系
- 构建优质均衡的公共服务体系
- 建设绿色低碳的市政设施体系
- 建立安全韧性的综合防灾体系



综合支撑体系

7.1 构建外联内畅的综合交通系统

提升对外交通辐射能力

加快推动G240、G228改造工程，以高速公路、国省干道等干线交通加强与粤港澳大湾区、台山市区及周边城镇的联系，提高区域交通通达性。

完善城镇内部道路路网

积极推动东线公路与西线公路建设，疏解渔港交通，推动县乡道改造工程，提高镇区与产业园区及各村之间的联系。细化完善镇域、镇区内部交通路网，形成层次分明、衔接合理的主次干道网络。

7.2 构建优质均衡的公共服务体系

完善“镇级—村级”两级公共服务体系

以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为原则，结合生活圈的空间划分和类型完善公共服务设施布局。

构建“居住—产业—乡村”社区生活圈体系

依托镇用地布局，划定1个居住社区生活圈；
依托大沙工业区，构建1个产业社区生活圈；
依托村庄建设用地布局，构建6个乡村社区生活圈。

综合支撑体系

7.3 建设绿色低碳的市政设施体系



给水

近期：由广海自来水厂、康洞自来水厂供水。

远期：推进广海自来水厂、康洞自来水厂及大隆洞水厂联网供水。



污水

规划扩建广海镇污水处理厂；在村庄内部设置生活污水处理站。



电力

现状由110kV南湾变电站进行供电，结合区域发展需要，新增的1座110kV美南站、1座110kV新围站、1座110kV广海站和1座220kV环海站。



电信

基站建设79个，其中现状保留18个，规划改造7个，规划新增54个；现状保留1座邮政支局；新增1处广海核心机楼、1处广海数据中心。



燃气

广海镇近期保留现状LPG液化石油气站，待市区天然气管网延伸至广海，规划新增1处LNG气化站与高中压调压站。



环卫

保留现状广海垃圾转运站。

综合支撑体系

7.4 建立安全韧性的综合防灾体系



防震

- (1) 抗震设防烈度为 度。
- (2) 城镇重要建筑物、生命线工程、特殊设防类工程的抗震设防烈度应按规定确定其抗震设防要求。



防洪

- (1) 规划广海镇防洪标准按照不少于20年一遇设防。
- (2) 规划广海镇排涝标准按20年一遇24小时排干。



消防

- (1) 保留现状广海消防站。
- (2) 保留广海镇现状共有10个微型消防站。



人防

- (1) 利用干线公路网、高快速公路网络，保证城镇组团的通道联系，形成镇域主要救灾和疏散通道。
- (2) 在广海镇政府设立镇级防灾指挥中心。



防风

建立健全台风预报预警体系，更新预测预警手段。依法保护气象探测设施及气象探测环境，确保气象探测工作顺利实施。

08 规划传导与实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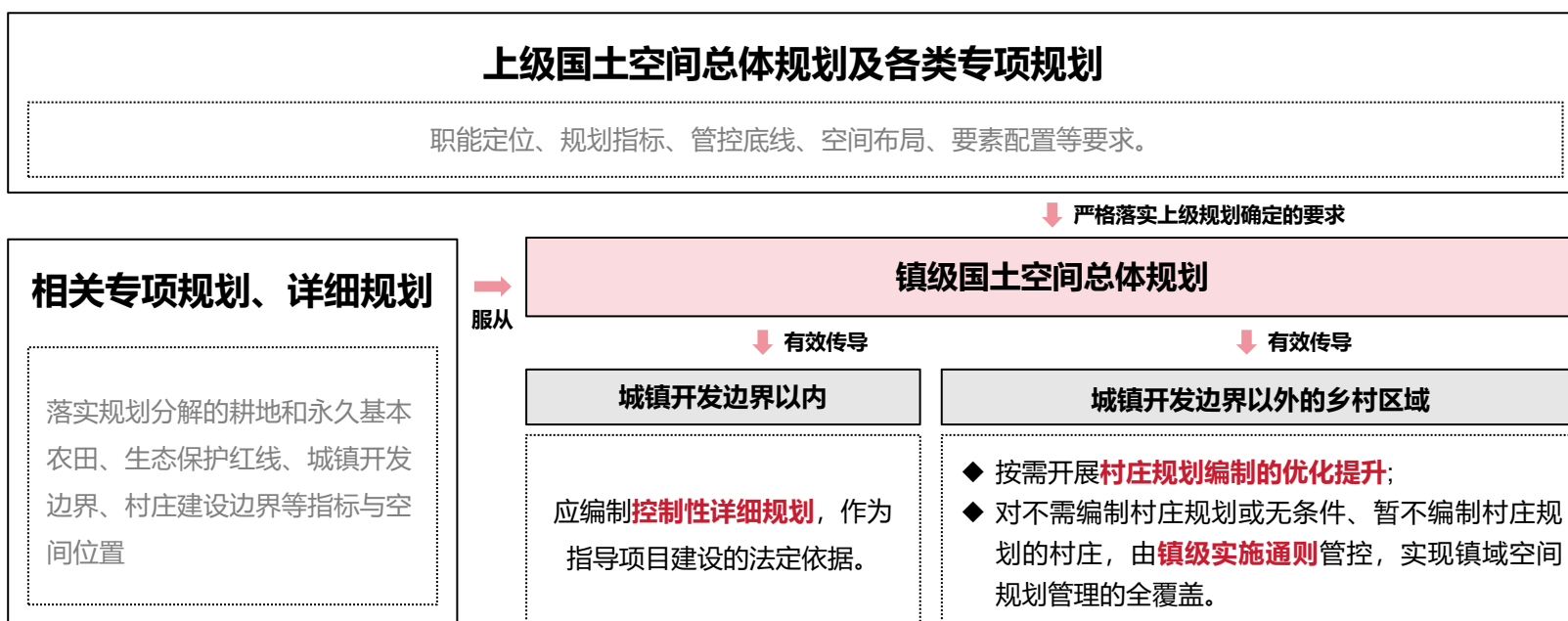
- 规划实施传导
- 规划实施计划
- 规划实施评估



规划传导与实施

8.1 规划实施传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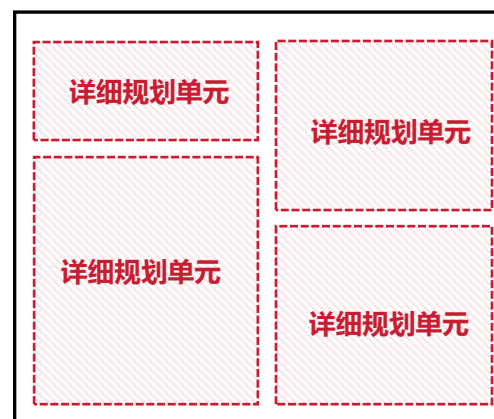
◆ 规划编制传导路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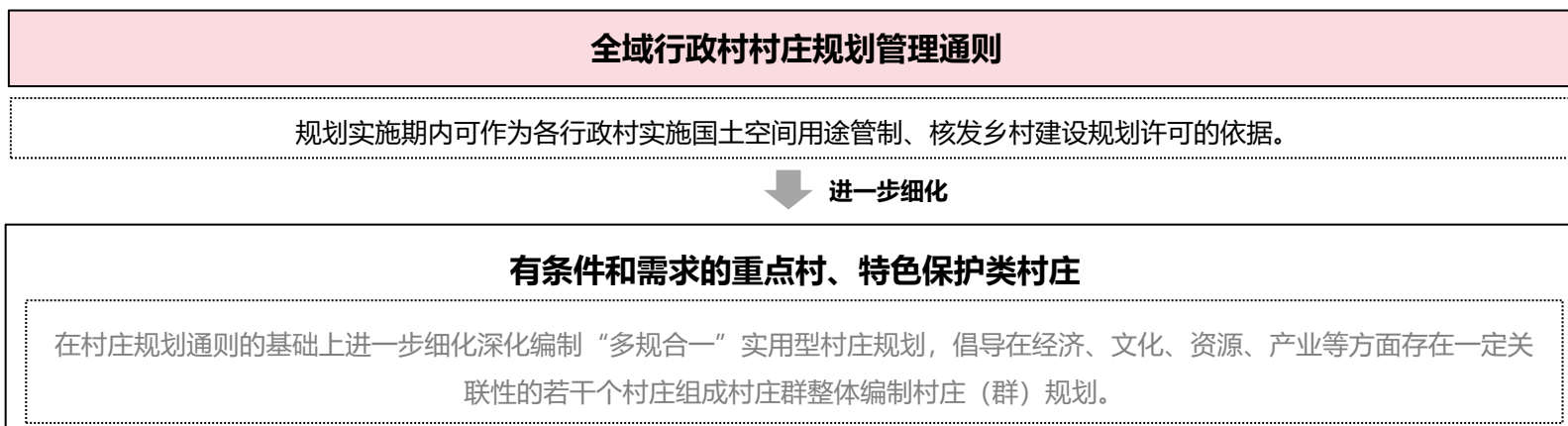
◆ 详细规划单元划分及编制指引

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要科学划定详细规划单元，合理确定主导功能、容积率、交通市政等基础设施、公服设施、城市形态与风貌等控制要求，强化对城镇空间的管控引导。

城镇开发边界



◆ 村庄规划编制指引



规划传导与实施

8.2 规划实施计划

◆ 近期行动计划

近期重点以“头号工程”力度推动“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项目，推进**省级典型镇**申报工作。

◆ 重大项目保障

衔接落实上级发展规划、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及相关专项规划确定的重点项目，集成“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乡村振兴等各类重点项目，建立统一的**重点建设项目库**。

8.3 规划实施评估

◆ 建立规划实施评估机制

建立“**一年一体检，五年一评估**”的规划评估制度，评估镇级国土空间规划对市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落实和执行情况。

◆ 建立规划监测评估机制

建立规划监测预警长效机制，规范空间开发秩序，调控空间开发强度。

◆ “一张图”建设

按照江门市、台山市要求，形成坐标一致、边界吻合、上下贯通的一张底图，纳入江门市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配合江门建成省市县镇联动、全市统一、各部门共建共享共用的**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

广海2035，我们共同描绘！

期待您的谏言！



部分图片来源于网络，如涉及版权问题，请与广海镇人民政府联系